

「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 107  
年第 4 次綜合會議」會議紀錄

- 壹、會議時間：107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貳、會議地點：花蓮翰品  
參、主持人：召集人顏局長嚴光 記錄：宋宇姍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冊)  
伍、主辦單位報告：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自 104 年成立至今已召開了  
17 次會議，本局為使該會議功能能提昇，藉每次會議檢討及回顧，  
作為增進改善之參考。

陸、報告案：

案由一：報告前次會議委員意見回應及辦理情形。

決議：1. 洽悉。

2. 請本局及縣政府參酌委員意見賡續辦理後續事宜。

案由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進度摘要報告。

案由三：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計畫案報告。

決議：請縣政府參酌委員意見賡續辦理後續事宜。

案由四：本局工務課說明河道整理及生態復育的目標。

決議：請本局及縣政府參酌委員意見賡續辦理後續事宜。

案由五：本局工務課生態檢核之工程案例報告。

決議：請本局及縣政府參酌委員意見賡續辦理後續事宜。

案由六：公私協力工作坊活動整理報告。

決議：委員建議具體公私協力願景，透過活動方式，凝聚共識方向。

案由七：河川疏濬與水利行政作為。

## 柒、委員意見：

### 一、劉泉源委員

1. 政府已漸漸重視水與環境，故提出水環境建設計畫，透過居民參與與流域諮詢小組提供寶貴意見，對河川水環境的營造與保護相當有益。在此建議 108 年萬里溪水環境營造規劃及設計(2/2)在期初的時候，能有諮詢小組人員的參與，或利用流綜諮詢小組開會時請受託單位能做專業簡報，增進彼此之間的溝通，讓期中、期末報告的方向，不致偏離太遠，浪費人力時間。
2. 吉安溪、仁里、荳蘭橋頭建物已拆除完成，實在值得嘉許，惟在重新建設時亦請配合河川環境營造。

### 二、張國仁委員

1. 各河川主流域除外之支流及灌溉溝渠水道。九河局施作及改善的部分可否考慮：
  - (1). 減緩支流水之流速。
  - (2). 留置河砂於溝渠內，而非任河砂流於末端或農田。
2. 鑽於過往之人工水泥施作，幾乎所有溝渠灌溉水道，考慮流水之流暢度，皆以水泥為基底；致流速快，留不住砂的結果！
3. 日後考慮可否於河道內以不規則、間距大的方式，放置 30~40cm 較大型石塊！以達到原生魚類上溯、棲息的目的，緩流、留砂後的生態，將會有意外的效果。

### 三、江允智委員

1. 現階段教育部政策期待大學能落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如果九河局或縣府有生態工程規劃或水環境營造、生態調查、生態檢核等，

如適合學生以服務學習參與，我們非常樂於先融入課程訓練後，帶領學生投入服務學習課程！

2. 九河局一直以來對在地民間 NGO 諮詢，參與都非常積極主動，非常值得肯定。
3. 本次工務課生態檢核之工程案例報告花蓮溪砂荖堤段之簡報 pdf 檔，能否提供教學使用？

#### 四、楊鈞弼委員

1. 有關友善耕種的推廣，建議九河局能夠與農民訂定契約書中制定規範。
2. 生態情勢調查，建議能與河域周邊社區建立互動關係，以及讓社區也能加入調查工作。
3. 美崙溪周邊相關河川、排水道工程與目前美崙溪前瞻計畫，建議能全盤規劃考量。
4. 建議未來工程成效呈現，能有整合性說明包含堤防安全，淹水排放、生態復育等，以彰顯工程的多樣性成效。

#### 五、鍾寶珠委員

1. 前瞻性計畫兩案，美崙溪與吉安溪是否進行生態檢核，另吉安溪懸臂版設計是否影響水流行水問題。
2. 生態檢核的部分：
  - (1). 堤防對溪鳥、魚類的棲地影響
  - (2). 洄游性魚類需要一公尺的深潭才有跳躍空間
  - (3). 是否站在生態的角度去考慮檢核精不精準、方向對不對，是否有討論空間。

3. 疏濬問題-拉索埃湧泉流失問題：有進行透地雷達了解地下水流量，建議跟社區結合，了解地下水流向及使用狀況。
4. 中華紙漿廠對花蓮溪的水汙染。
5. 逕流分擔出流管制的問題。

#### 六、李美玲委員

1. 荖溪「生態檢核工程案」值得肯定；其成熟的模式與經驗，建議能多多推廣至其他河川。
2.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吉安溪水系第一期的治理工程(拆掉違建，值得嘉許)，目前關切第二期治理的內容為何，是否有急迫性與必要性。

#### 七、楊和玉委員

1. 關於生態檢核機制的建立，非常樂見，但有幾點建議：
  - (1). 「一、底棲生物的棲底基質」良好與普通敘述中的第二項「無生物利用」，依經驗值及提供的照片判定，並不符合現況，起既無生物利用如何判定為良好？建議：署裡是否可以跟研究水棲生物的學者或顧問公司在進行文字上的微調。
  - (2). 一個有生態背景(觀念)與無生態背景(觀念)的人拿到這本操作手冊的解讀是大不同的，這也是為何 NGO 與工務單位常無法與德共識的地方。建議：針對生態檢核規範應辦理相關培訓課程，讓大家的認知、誤差值相近，參與人員應包含：相關承辦課室(規劃、工務課等)及承包公司。若以共學方式推動，可加入鄰近社區、發展協會、NGO 等。
2. 縣府前瞻計畫中美崙溪的規劃，之前曾提過些建言，今仍希望提

醒

- (1). 美崙溪之前已有多次規畫但都未能成案，本次仍在同一區塊做類似規劃，建議：將之前未能成案的原因或失敗的案例，加入規劃檢討。(例：花蓮環保局也曾在\*美崙溪生態示範區\*設置淨水示範，種植水生植物希望做為戶外教學區，目前已全部荒廢)
- (2). 美崙溪夏季大雨淹上高灘地是常有的事情，不建議過多硬體規劃，如要建置應多思考後續維管上的問題。
- (3). 不建議於高灘地在設置水池甚至放養任何水生物，大水來時會帶來大量的泥沙，容易造成水池填滿、水中生物進入自然水域，除造成維護管理問題，倘若選擇物種不對(非東部種)，也易造成外來種擴散。

### 3. 至於吉安溪的部分

- (1). 人行道懸臂版施工--是否會影響現有兩岸已建置完善的行道樹?
- (2). 吉安溪目前堤防上的綠美化已非常完善，四季變化豐富，想瞭解還想做何改善?灘地之前也種過不少植栽，今規劃灘地美化植栽改善，是否曾參考前例失敗原因，並將後續維護管理經費納入縣府計畫中(就算是請社區認養，仍須編列相關經費)。

### 捌、決議事項：

- 一、 灌溉渠道三面光問題及農藥使用狀況，後續洽農田水利會，共同找出更好的解決方向。
- 二、 公私協力後續拓展年齡層，讓更多人能參與及了解花蓮生態環境。

三、吉安溪二期部分請縣府後續做說明。

四、生態檢核部分會持續請各相關專家學者協助做到更完善。

五、於 108 年度第一次 NGO 會議上做全年度計畫簡單說明。

玖、散會(12:00)